

贈閱

廣西僮族自治區
巴馬瑤族自治縣甘長鄉瑤族社會歷史調查

內部資料
注意保存



64

中國科學院民族研究所
廣西少數民族社會歷史調查組編

1964年9月

前　　言

甘长乡是巴马瑶族自治县瑶族的主要聚居区之一。这个乡原属东兰县武筈区，是革命老根据地西山区的重要组成部分，它是在1956年自治县成立时才划归巴马的。我组于1958年9月到达该地，在当地党政的直接领导和干部、群众的大力支持下，对瑶族的社会历史情况进行一般的调查。调查结束后，在当地整理为调查报告初稿。参加调查和初步整理的有汪明瑞等同志。

为了适应研究瑶族社会历史的需要，今年九月，由我组李维信同志对原材料稍加整理付印。由于水平有限，错误和不妥之处，知所难免，敬希阅者批评指正。

中国科学院民族研究所
广西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组

1964年9月

目 录

壹 概 况	(1)
一 自然环境	(1)
二 民族概况	(2)
(一) 民族名称、来源和人口分布	(2)
(二) 民族关系	(6)
(三) 民族政策的贯彻执行	(7)
貳 經 济	(8)
一 农 业	(9)
(一) 土地与农作物	(9)
(二) 生产力	(11)
(三) 自然灾害	(13)
(四) 生产禁忌	(14)
(五) 生产关系	(15)
二 手 工 业	(16)
三 副 业	(17)
參 政 治	(18)
一 解放前的政治概况	(18)
二 瑶族人民的革命斗争	(18)
三 人民政权的建立	(20)
四 解放后的各项政治运动	(21)
(一) 清匪反霸和土地改革	(21)
(二) 农业合作化运动	(22)
(三) 政治战线和思想战线上的社会主义革命	(23)
肆 人 民 公 社 化	(25)
伍 文 教 卫 生 与 生 活 习 俗	(27)
一 文教卫生	(27)
(一) 教 育	(27)

(二) 文 学(28)
(三) 医药卫生(28)
二 生活习俗(29)
(一) 饮 食(29)
(二) 服 饰(30)
(三) 居 住(31)
(四) 家庭、婚姻、丧葬(32)
(五) 宗教迷信(34)

（二）文学

（三）医药卫生

二 生活习俗

（一）饮食

（二）服饰

（三）居住

（四）家庭、婚姻、丧葬

（五）宗教迷信

壹 概 况

一、自然环境

甘长乡是巴马瑶族自治县西山区所辖的十六个乡之一^①，这个乡东与东兰县中和区的江平乡为邻，西界福厚乡，南接巴纳乡，北连弄烈乡，是巴马瑶族自治县瑶族主要聚居区之一。境内山岭绵亘，岗峦起伏，峒场分散，交通不便，所有的干道全是山路，如以乡人民委员会为中心，往东有干道两条：一条通往东兰县中和区那烈乡，全长约35华里，另一条通往东兰县江平乡，约40华里；向南有二条：一經巴纳、合乐乡至盘阳乡，长约45华里，另一条經弄竹乡至福厚乡，约32华里；向北至弄峯乡，约10华里；向西北至弄東乡沒有直达的山路，必須先往西行約22华里，經弄竹乡，再往北走15华里始至弄京，全长約37华里。

由于地势较高，温度也較平地为低，夏季气温虽然較高，但早、晚两时仍然是凉爽的，到了秋季，夜深时还得盖棉被。春、秋两季比較凉爽，但春季的温度低于秋季。一年之中，以六、七、八三个月較热，从十二月到翌年一月，是一年中最冷的时候，有霜冻現象，有时还下雪。每年四至八月属于雨季，到了冬季，也常发生細雨濛濛的現象。这里露水很多，对山内旱地作物的生长起着良好的作用。

甘长乡有着光荣的革命斗争的历史，早在第一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它就是右江的老革命根据地之一。僮族人民优秀的儿子，光荣的中国共产党员韦拔群，就曾在这一带地方领导瑞、僮族人民組織农民协会，向恶霸地主、土豪劣绅、貪官污吏进行針鋒相对的斗争。1929年，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举行了百色起义，建立了红七軍。与此同时，包括甘长乡在内的西山地区，成立了工农民主政府，它曾领导这里的瑶族人民与国民党反动派进行了二十多年的斗争。国民党反动派李、白、黄匪帮曾一再对西山地区发动猖狂的进攻，甘长乡曾遭到野蛮的烧杀掳掠，瑶族人民受害极大。国民党反动派曾在石头上写着“西山人如再当‘土匪’，石头也要去过刀”的反动标语，妄图吓唬瑶族人民。但是，瑶族人民并沒有被吓倒，虽然斗争很艰苦，但瑶族人民利用有利的地形，在极端困难的条件下进行长期的斗争，終于得到彻底的解放。

解放前，甘长乡属于东兰县武庙区的巴学、江平两乡。1944年，在党的领导下，重建了西山革命根据地，成立了西山革命筹备委员会，直到1949年解放为止，国民党反动派的魔爪都無法伸入这个地区。当时的弄賞村和果脯村即今天的甘长乡，西山革命筹备委员会即設在果脯村^②。

这里峒場較多，也不集中，为了领导方便和有利于生产，在农业合作化运动中，成立了两个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即三联社和那林社，两个社共有十六个生产队，其中弄水、弄

① 巴马瑶族自治县西山区共有巴纳、甘长、弄京、弄烈、弄輝、弄合、弄董、弄中、弄峯、同乐、福厚、林晚、央祐、兢街、勤兰、坡林等十六个乡。

② 四山革命筹备委员会曾任命黄举平同志为东兰县县长，黄宝山同志为凤山县长，覃明典同志为万耦县（即今巴马瑶族自治县）县长，黄天亮同志为西山地区县长，譚仕群同志为西山地区副县长，黄慕安同志为西山民兵部队队长，黄冕有同志为西山县参谋长，卢得新同志为西山县军事副部长，楊正耀同志为西山县指导员。

雷、弄权、弄羊、拉盘、金圭、果脯、弄景盘、果比、弄美等队属于三联社；弄纳、弄华、弄那、弄发、弄平、弄模等队属于那林社。

甘长乡于1953年3月与整个西山地区一样，同时实现了区域自治，乡人民委员会设在弄雷峒（汉译为长峒）。这个乡原属东兰县，是在1956年巴马瑶族自治县成立后才划归巴马属的。

全乡耕地面积共有586亩，粮食作物以玉米为主，其次是红薯，其他农作物有黄豆、豌豆、饭豆等。瑶族人民除农业生产外，还从事一些副业生产，如家畜家禽的饲养，种植芭蕉、油桐、甘蔗，采集竹笋、木耳，烧木炭和编制竹器，以及砍柴等等。这里还出产蛤蚧、黄草、青皮草等药材，这些副业产品和土特产品绝大部分都直接送到西山区民族贸易所按合理价格出售给国家或到墟场售卖。甘长乡附近有中和、江平、福厚、盘阳等墟场，每十天赶墟一次。这些墟场是西山地区瑶、僮两族人民进行交换的主要场所。

这里是石山地区，耕地面积比较狭窄，农业生产的发展受到一定程度的限制。解放前，由于国民党反动派对当地人民进行残酷的压迫和无止境的掠夺，致使广大瑶族人民陷于贫困破产的境地。在此情况下，也就无力改进耕作技术，发展生产，粮食产量很低，在正常年景下，主要粮食的年产量，只能维持四至六个月的食用，其余时间则靠红薯、饭豆、芋头等作物充饥。解放后，在党和人民政府的英明领导下，瑶族人民开垦了荒地，扩大耕地面积，并实行技术改革，单位面积产量有所提高。此外，党和政府每年还从外地调运粮食供应缺粮户，以1958年为例，即由外地供应粮食七万九千多斤，使缺粮户解决了口粮不足的困难。大跃进以来，这里的生产面貌焕然一新，各项生产不断地得到发展，这里的瑶族人民摆脱了历史上遗留下来的贫困落后状态。

二、民族概况

（一）民族名称、来源和人口分布

甘长乡是瑶族聚居的地区，虽然也住有僮汉苗族，但为数极少。

这里的瑶族自称“仲楼”，按照译意就是本地人或我们这批人的意思。他们称僮人为“布板”，僮人自称也是“布板”，按照他们的译意就是居住平塘本地人的意思。他们称汉人为“布浪”，按照他们的译意，就是外来人的意思。汉人自称“后汉人”，称僮人为“先汉人”，意思是比僮人后来的。僮人和汉人称瑶人为“布有”，就是居住在山上的人的意思。

关于瑶族来源的传说。甘长乡的瑶族并没有伏羲兄妹或梁祝神话故事的传说。他们和本县东山区的瑶族无论在语言上或风俗习惯上都不相同。他们称那里的瑶族是“番瑶”，而自称“土瑶”，以表示和他们的区别。在甘长乡居住的几个人口较多的瑶族大姓如：韦、陈、谭。韦姓123户，占全乡总户数61.50%，人口610人，占总人口59.30%；陈姓17户，占总户数8.50%，人口87人，占总人口8.45%；谭姓11户占总户数5.50%，人口57人，占总人口5.60%。他们这三个瑶族大姓都有这样几个共同的传说：他们说他们的祖先是从山东山西迁来的。原先韦、陈、谭和蓝、陆、卢等姓本来都是共一个祖先的，过了大河后就各择一个姓，以便通婚，延續子孙。他们首先搬到广西田阳县那册桥，后又迁到东兰县那偷乡，到了那偷乡，他们的祖先就住下了。后来僮族来了，他们就和僮族住在一起。那时僮族的统治者

就采用欺骗的手段向瑶族进行掠夺土地，迫使瑶族上山。

一种說法是喊山問地。瑤、僂双方头人共同商量，用喊山問地的方式来决定土地的所有权。双方头人向崖洞呼喊，崖洞里如有应声回答，土地就属于他。因为僂族头人事先在崖洞安排有人，一听到呼喊声立刻应声相和，结果瑤人失败，便走上高山。

另一种說法是比种种子。瑤僂两族头人，为了看谁适于平壠种水田和谁适于到山上种旱地，便共同約好，看谁的种子先出芽来决定谁住平壠和谁住山头。在种种子时，僂族刨坑后把树叶和南瓜叶垫在坑底，在上面撒上种子，用浮土盖上再浇水，不久，就出了芽。瑤族刨坑后，在坑底垫上芭蕉叶，把种子撒在上面，再用浮土盖上，因为芭蕉叶不容易烂，而又沒有浇水，结果种子不出芽，但种的芋头和南瓜特别大。结果瑤人搬到山上种旱地，僂人就留在平壠种水田。

还有一种說法是比箭竞赛。瑤僂双方头人共同議定各将箭靶悬掛山崖，谁射中箭靶而箭不落地，土地就归谁所有。僂人事先在自己要射的箭靶上塗上糯米，当他用箭射中箭靶后，箭就粘在箭靶上了，箭沒有落地。瑤人在射中箭靶后箭落了地，結果失败，就走上高山居住。

这三种說法同共說明一个问题，就是瑤人的居住高山丛岭是当初受了僂族統治者的欺骗。至于瑤人和僂人究竟谁先住在本地还待以后研究。

从人口分布上看，甘长乡是一个以瑤族为主的聚居地区，虽然也有僂汉阴族居住，但为数极少。全乡共200户；1,029人，其中瑤族有184户占总戶數92%，人口946，占总人口数91.93%。

僂族有16户占总戶數8%，人口82占总人口數7.96%。

汉族只有一人。

他們大多数是聚居，极少数是杂居其中：

弄权、弄羊、拉盘、金垒、果脑、弄景盘、果比、弄美、弄納、弄华、弄发、弄平，弄模等峒場是瑤族聚居，共162户，占总戶數81%，人口895，占总人口86.97%。

弄水、弄那是瑤僂杂居，其中：

瑤族共13户，占总戶數7.5%，人口67，占总人口数6.51%。

僂族共15户，占总戶數7.5%，人口78，占总人口数7.58%。

弄雷是瑤、僂、汉杂居，其中瑤族共9户，占总戶數4.5%，人口44，占总人口4.22%。

僂族1户，占总戶數0.5%，人口4，占总人口0.38%。

汉族1人。

这些住户大都建立在石山陡坡的坳头、山腰或山下。全乡共有173个峒場，有人住的峒場92个，占总峒場的53.17%，无人住的峒場有81个，占总峒場46.83%；1峒一戶的有55个，1峒二戶的有14个，1峒3戶—19戶的有23个。

附表一 甘露乡民族人口分布表

1958.11.

项目 名 称	户 数				人 数												备 考
	总 数		瑞 族	僂 族	总 数			瑞 族		僂 族		汉 族					
	数 目	项 目			数 目	%	男	女	总 计	男	女	总 计	男	女	总 数		
弄 水	15	7.50	13	2	75	7.28	32	34	66	5	4	9					
弄 雷	10	5.00	9	1	49	4.77	20	24	44	4		4	1		1		
弄 权	17	8.50	17		101	9.82	47	54	101								
弄 羊	13	6.50	13		56	5.44	30	26	56								
拉 盘	19	9.50	19		108	10.49	52	56	108								
金 垒	13	6.50	13		59	5.77	27	32	59								
果 龙	22	11.00	22		87	8.45	43	44	87								
弄 景 盘	11	5.50	11		64	6.21	34	30	64								
果 比	9	4.50	9		37	3.60	22	15	37								
弄 美	8	4.00	8		55	5.34	26	29	55								
弄 纳	10	5.00	10		64	6.22	31	33	64								
弄 华	7	3.50	7		32	3.10	15	17	32								
弄 那	15	7.50	2	13	72	6.99	1	2	8	30	38	69					
弄 发	8	4.00	8		48	4.67	26	22	48								
弄 平	16	8.00	16		81	7.37	39	42	81								
弄 模	7	3.50	7		41	3.98	18	23	41								
总 计	200		184	16	1,029		463	483	946	39	43	82	1	1			
百分比										91.83			7.95		0.11		

附表二 甘长乡人口分布表

1958.11.

名 稱 項 目	戶 數		人 口 數			尚 場 數		備 考	
	數 目	%	男	女	總 計	%	有 人 住	無 人 住	
弄水	15	7.50	37	38	75	7.28	6	1	7
弄雷	10	5.00	25	24	49	4.77	3	3	6
弄权	17	8.50	47	54	101	9.82	9	3	12
弄羊	13	6.50	30	26	56	5.44	3	6	9
拉盘	19	9.50	52	56	108	10.49	4	3	7
金皇	13	6.50	27	32	59	5.77	3	3	6
果腊	22	11.00	43	44	87	8.45	2	3	5
弄景盘	11	5.50	34	30	64	6.21	4	3	7
果比	9	4.50	22	15	37	3.60	4	1	5
弄美	8	4.00	26	29	55	5.34	5	3	8
弄纳	10	5.00	31	33	64	6.22	5	10	15
弄华	7	3.50	15	17	32	3.10	3	3	6
弄那	15	7.50	31	41	72	6.99	10	12	22
弄发	8	4.00	26	22	48	4.67	11	8	19
弄平	16	8.00	39	42	81	7.87	11	17	28
弄横	7	3.50	18	23	41	3.98	9	2	11
總計	200		503	526	1,029		92	81	173
百分比			48.34	51.66			53.17	46.83	

(二) 民族关系

解放前二十多年，甘长乡的瑶族人民和西山区一带的僮、汉族人民有着光辉的革命斗争历史，在对国民党反动派的长期斗争中，他们同甘共苦，团结合作，共同对敌，建立了血肉相连的战斗友谊。但是由于历代封建统治阶级对瑶族人民实行反动的民族压迫和民族歧视政策，特别是国民党反动派在这一地区进行统治时期，在各族之间挑拨离间，破坏各族的友好关系，人为地制造民族隔阂，致使瑶族和僮、汉族之间在事实上也曾经有过不团结的现象。

在国民党反动派大民族主义的影响下，僮族人民不敢承认自己的民族成分，只好自称汉族。在国民党反动派的挑拨下，使得各族之间互相歧视，如有的僮族称瑶族为“山洞老”或“老猴”，称汉人为“烂胡度”；有的瑶人则称僮人为“烂土老”或“蛮人”；也有的汉人叫僮人“蛮子”。

僮族统治阶级不仅压迫僮族劳动人民，而且特别压迫剥削瑶族人民，把瑶族作为低下的民族看待，不准瑶族人民穿白色的衣服，不允许穿汉装，只能穿右襟短衫；不仅如此，并以低廉的工资对瑶族人民实行雇佣剥削，甚至强迫服无偿劳役，如砍柴、挑担、插秧、除草或看守杂役等工作。瑶族人民在政治上也是毫无地位的。在封建王朝统治时期，瑶族子弟读书的权利也被剥夺了，更不让他们的参加科举考试，不让他们参加政权，封建王朝利用僮族统治者统治瑶族，并在两族之间挑拨离间，制造不合，以适应他们统治的需要。到了国民党反动派统治时期，承袭了历代封建王朝的衣钵，继续压迫瑶族人民，并在政治上使瑶族处于无权的地位，在所委派的伪乡长中，绝大多数都是僮族，少部分是汉族，没有一个是瑶族，人为的制造民族矛盾。

邻近甘长乡一带的汉人的地位也是很低下的，有清一代，他们是被当作“叛民”看待的。据说他们的先人是南明李定国的部属，他们的祖先曾在李定国的领导下抗击过清军。因此，在清王朝统治时期，他们受到压迫和歧视，没有读书和参加科举考试的权利。

瑶族和僮族之间通婚并不普遍，与汉族之间也很少发生婚姻关系，僮、汉族之间通婚的也不多，原因是彼此的风俗习惯不同，但更重要的是历代封建统治阶级和国民党反动派人为的造成各族社会地位的悬殊，影响了相互间的友好往来。在国民党反动派统治时期，派工摊款总是先轮到瑶人，尤其是派工总是多征瑶人，征兵则多征汉人，少征僮人，不征瑶人，之所以不征瑶人绝不是一种照顾，而是怕瑶人不服“管教”。

在第一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这里的瑶族人民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和其他各族人民一起，展开了革命活动，提出“打倒食官污吏”、“打倒地主”、“反对帝国主义”、“打倒军阀官僚”等口号，更突出的是提出了“解放瑶族”的口号。从此，瑶族和各族劳动人民对于压迫各族劳动人民的敌人有了深刻的认识，找到了过去民族间不团结的根源，各族劳动人民之间基本上是团结起来了。

1929年4月，东兰县革命委员会就曾作出了有关瑶族人民的四项规定：

- 甲、提高瑶民的知识教育。
- 乙、瑶民在经济、政治、教育、工资上与其他人民一律平等。
- 丙、严禁虐待瑶民。
- 丁、没收山主的山场、土地、森林分给瑶民。

从此时起，这里的瑶族人民就获得了翻身解放，在党的领导下，和各族人民结成了牢不可破的战斗友谊，二十多年来，瑶族人民和各族人民一道，持续不断地坚持革命斗争，直到

国民党反动派的統治彻底崩溃。

解放后，与全国各地一样，甘长乡实现了农业合作化，建立了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不但提高了农业生产技术，促进了生产的发展，而且增进了民族团结，瑶、僮两族人民在生产当中互教互学，团结互助，亲如一家，如瑶族人民没有掌握水田的耕作技术，僮族社长黄汉青便亲自向瑶族人民传授犁田、耙田、播种和插秧的技术。秋收时，许多僮族人民向瑶族传授割禾的方法，使之消除不会割禾的顾虑，充分表现了互助合作的精神。

甘长乡以瑶族为主，僮族较少，为了便于生产，许多僮族人民积极学习瑶语，瑶族人民也积极教他们。同时，两个民族的生产特点各不相同，瑶族善于养猪、养羊和玉米的中耕除草工作，工作做得比较细致，但速度较慢；僮族则特长于种水稻和各项技术工。因此，在编生产队和排工时也都充分地照顾了民族特点，贯彻了同工同酬的原则，而且村委会和生产队都有两族的骨干参加，做到了民主协商，互相尊重。

(三) 民族政策的貫彻执行

解放后，党和人民政府对瑶族人民的关怀照顾无微不至，1950年，党派了中央访问团来这一带地方访问，传达了党和毛主席的民族政策，同时，在桂西僮族自治区和中共东兰县委员会、县人民委员会的正确领导下，贯彻了党中央的民族政策，使得甘长乡和其他各乡的瑶族人民得到了政治上的平等，与各族人民之间建立了团结、合作、平等、互助友爱、共同发展繁荣的新的民族关系。

1953年3月，在党的领导下，西山瑶族地区成立了相当于区一级的西山瑶族自治区，同时，成立了乡一级的十六个乡人民政府，甘长乡就是其中之一。党的区域自治政策的贯彻执行，实现了瑶族人民当家作主的权利，瑶族人民说：“成立我们乡一级的人民政府，是乡一级的自治了，是我们自己的人来当家了，我们有领导、有组织了。现在的乡干部都是经过我们大家选出来的，我们有什么意见，就容易地接近他们，反映给他们，只有在共产党和毛主席的英明领导下，今天我们才这样得见光明。”

党很重视对于民族干部的培养。解放以来，甘长乡已先后培养了52名瑶族干部，其中有乡行政干部三人，生产队长16人，农业社社员16人和农业社委员17人，同时，还培养了一名学生，前往广西民族学院学习。此外，还培养了僮族干部八人。

党和人民政府对瑶族人民的生产、生活是关怀备至的，早在1950年中央访问团来慰问时，曾在东兰县召开过革命老人座谈会，听取他们对政府工作的意见，同时，东兰县人民政府也对西山区的革命老人进行调查了解，并给与很多的慰问物资。党和人民政府还发给革命老根据地救济费、打井费等，支援当地人民的生产、生活，从1954年至1957年止，就拨给甘长乡各种救济费8918.04元。此外，还发给一些困难户棉衣、单衣、棉被等，1958年，又拨出款项，再度补助若干困难户，瑶族人民缺衣少食的现象已经没有了。

为了照顾瑶族人民，对于一些生产条件较差、缺乏水源和土地较少的地区，采取了移民的措施，适当地移出部分居民，到生产条件较好，有荒地可开的地区，这样做既有利于生产，也有利于瑶族人民生活的改善和提高。瑶族人民积极拥护这一措施，许多人家都移往新居，1952年，甘长乡即有130人移往东兰县腊告乡和赐福乡居住。党和人民政府对于移民给予无微不至的关心和照顾，如每户补助房屋修建费80元，第一年每人发给大米300斤，第二年60斤，并鼓励移民开垦荒地，多开多得，取得一定成绩。1952年，东兰县移民约1,500人（包括甘长乡移民在内），共开荒田130亩，荒地523亩，这一年即收获粮食六万多斤，平均

每人40斤左右。移民移往新地后，生产、生活都起了变化，群众很满意，他们认为过去喝水要跑20多里，现在这问题也解决了，出门就是水沟，既方便，又省力；过去口粮都以玉米、红薯为主，生活方面有一定困难，移出后政府发给大米，一般都有米吃，而且每天都能够吃上干饭一餐。移出的瑶族人民，很受当地僮族人民的欢迎，并为他们修建房屋，教给他们种水稻的生产技术，初来时，还敲锣打鼓地热烈欢迎他们，瑶族人民住下后，也向僮族人民传授养羊、养猪和种植玉米的经验，加强了民族间的团结。但是，在移往新居的最初阶段，也有少数人对移民的措施认识不足，思想有一定的顾虑，甚至有的人仍然搬回故居，之所以这样，主要原因是怕不服水土，容易生病；怕到外面后，与僮、汉族搞不好团结，以及捨不得离开故居等等。

甘长乡是西山区人畜饮水比较困难的地区之一，全乡200户，一千余人分布在92个峒场里。在过去由于缺水，使得人畜饮水都感到困难，往往是很早起来拿着火把到二、三十里以外的地方找水，一去就是半天，有的人曾到危险的地方找水而掉死的。

解放后，党和人民政府为了解决瑶族人民人畜饮水的困难，曾拨出大量的款项，支援瑶族人民开塘打井，解放初期，曾开凿了一些能容纳8—30担水的井，解决了部份居民的饮水困难，但由于井眼较小，容水不多，供应不足一月即用完了积水，每到秋末至春尾的缺水季节，饮水就感困难。为了进一步解决饮水的问题，西山区党政领导机关大力支持甘长乡的打井工作。

甘长乡原有水井72口，能解决17户，82人的用水；1956年，增加水井九口，解决了32户，55人，猪82头，牛28头的用水问题；1957年，又打井31口，解决了69户，299人的用水问题，同年，又修理了20口井，使13户，82人的用水问题得到了解决。1958年大跃进中，继续打了四口井，至此，甘长乡的人畜饮水问题进一步地得到了解决。

党和人民政府不仅在生产、生活上给予瑶族人民很大的照顾，而且还在税收上采取了纳税照顾的办法。1953年，党和政府根据甘长乡的实际的经济生活情况，将全部的税额豁免。1956年10月，颁发了关于农村工商各税暂行规定，简化了农村多税征收制度，并规定对少数民族的主要节日自宰自食的牲畜给予免税的照顾，自酿自食的酒也给予免税照顾，同时，还对一些在这一地区串村走寨的小商贩免征营业税和所得税。

貳 經 濟

一、农 业

(一) 土地与农作物

甘长乡是一个石山地区，幅员纵横数十里，山峰连绵，树木参天。全乡共有173个峒场，其中分布有居民点的有92个，有的峒场只有单家独户，户数较多的峒场一般也只在十户以下，居住极为分散，耕地也很分散，全可耕的土地，平地有154亩，坡地和其他山地有412亩，此外，还有一些为数不多的稻田分布在二、三十里路以外的地方，不属本乡的范围，但所有权曾属于本乡的部份瑶、僮族人民。

这里山多地少，土质也较差，产量也不算高，按土质的不同，这里的土地一般分为三等九级：

甲等

- 一级 一斤种产70斤，一亩产350斤。
- 二级 一斤种产60斤，一亩产300斤。
- 三级 一斤种产50斤，一亩产250斤。

乙等

- 一级 一斤种产44斤，一亩产220斤。
- 二级 一斤种产40斤，一亩产200斤。
- 三级 一斤种产36斤，一亩产180斤。

丙等

- 一级 一斤种产28斤，一亩产140斤。
- 二级 一斤种产22斤，一亩产110斤。
- 三级 一斤种产20斤，一亩产100斤。

全乡界虽广，但由于石多土少，可耕的地有限，每人平均不到一亩，耕地是很缺乏的，因而砍山开荒，向山争地，向土作斗争，是本乡瑶族人民多年来的生产斗争。过去有的地方原是山脚斜坡，后经瑶族人民以石砌墙筑土，变成可耕地，现在能开垦的山地大部已开垦种植了。

这里平地极少，而所谓平地，也是在每个峒场的山脚下较平的小块土地而已，坡地多是一小块一小块的，很多无法犁耕，只能用锄耕，山地则不分块，有部分都不能锄耕，而用木耕，只要石头缝里有土，就把种子种到那里去。新开的荒地不用翻土，不下肥料，第一年收入较好，若得100斤，第二年再种只得60斤，第三年以后不能种主粮，而改种杂粮，到第五年以后就很少得种了，就丢荒数年或十多年才能开垦种植，还有的把泥土搬到石头上种植菜蔬和其他作物。

土地的使用，由于可耕的地少，土地被利用的时间较长，土地闲着的时间较少，每块地里间种两三种作物，直到十一月仍没有收完，到十二月就翻土，准备第二年再耕，轮耕休耕的很少，只有在不能耕的情况下才丢荒的，同时平地年年都要种玉米，以便解决口粮，坡地

山地多种杂粮，瓜蔬之类，使用率低。

这里，瑶族人民计算土地面积，不知道用亩、分、厘等来计算土地的大小，而是以种子的多少来计算土地的大小。按一般说，玉米地是以5斤种子种下的土地面积为1亩，而黄豆地，是以7斤种子种下的土地面积为一亩，而在山地，石头多，土地少，用亩计算是有困难的。

山区气候，变化无常，夏凉冬寒，高低有别，因而种植的作物较为复杂，这里主要的农作物有玉米、稻谷、红薯、南瓜、黄豆、猫豆、饭豆、干豆（又叫肉豆）、高粱等，经济作物有桐菜、棉花、蓝靛、芭蕉、向日葵、火麻等。

农作物中主要是玉米，玉米是本乡瑶族人民的主要食粮，因而能种玉米的土地，全都用来种玉米，并且年年都种，没有改变，种植别的作物，虽然也如此，每年主粮缺额仍很多，一般一年收入只有解决四个月的口粮，山地里玉米的亩产量，少则100斤，最多则400斤。

玉米分为早、中、晚三种，早和中熟是在一、二月下种的，下种的时间，两者相距很近，晚熟是在1953年后才开始种植，当时收入不多，种的人也很少，1956年才普遍种植。

其次是稻谷，只有29.8亩田，分布在那烈乡，分为水稻和旱稻，平均每亩456斤，为僮族人民去耕种的；瑶族人民至今仍不会犁田耙田，由于田亩少，收入不多，起不了主粮作用。

红薯是本乡人民的主要副食之一，种植多，但收入少，收入少的主要原因是这里瑶族人民种植红薯一年吃数年，不翻种过，有人叫做“千年薯”。红薯容易生长，蔓延力强，这里几乎满山有种植。

过去种红薯很不注意施肥，一种了听其自然，收多少算多少，而红薯对山区来说，作用很大，对发展副业都是不可缺少的，在过去本乡瑶族人民，生活较为贫困，常常是一餐红薯、南瓜，一餐稀饭，到1954年瑶族人民开始用红薯酿酒。

1956年开始改变“千年薯”的种植而要翻土移植了，到1958年这里也搞了许多红薯堆，把零星的山泥堆起来种红薯。

至于这里的红薯产量，过去是不知道的，这是因为过去一家一户的种植，半夜想吃半夜花，多少数量也不知道，所以亩产多少过去没有计算过，也估计不出来，但可以说，过去产量是不高的，因为种一年吃数年，不翻土，也不施肥，红薯当然长得不好。

南瓜这里种的很多，几乎每个山脚山腰地头都种上，长得茂盛时，满山绿油油，到开花时，满山黄花。种南瓜不以亩计算，南瓜收获不少，好的一棵十多个，五、六十斤，最低的也得十多斤。南瓜可以当蔬菜，也可以当菜，也可以喂猪，瓜、花、叶，全部可以食，本乡瑶族人民过去常以南瓜充饥。

黄豆种的不少，而产量不高，1斤种子只收十多斤，有的家收得多的，有100斤，收得少的二、三十斤，这里黄豆多用作油料和冲碎煮菜，也有用作豆腐，或拿到墟上去卖换调油盐的。

猫豆过去种的较少，有的家有种，有的家不种，种的数量不多。解放几年来，种的多了，收入有达300斤的，猫豆用作菜，还可喂猪。

饭豆有三种，一种颗粒红色，一种颗粒白色，还有一种灰绿色。红、白两种颗粒较大，绿色的一种颗粒较小，较硬，其中一种较小的种子，一个劳动力一天只能种五、六斤，而且不经常种，也有种一年吃数年的现象，原因是种子落在地上自然生长。饭豆大部份作为口粮或蔬菜食用，只有少部分出卖。

干豆（又叫肉豆）也有三种，系红、白、黑三色，红、白两种颗粒较小，外皮较硬，当地群众多种红色的。

晚玉米是在1953年才开始种的，只有少数人种，到了1956年已推广到全乡。

火藏种的较多，但生长率很低，播一斤种子，成活率只有50%左右。

至于小麦、高粱、棉花、蓝靛、甘蔗等作物种植很少。

(二) 生产力

1. 劳动力

瑶族人民按照体力、年龄和生理条件的不同，也有一定的分工，大体是这样：较重的活路如犁地、挑粪、挑玉米回家、打窑、开行、砍山开荒等等，多由年轻的男劳动力去做，至于较轻的活路如下肥、播种、盖土、除草、培土、收割，以及家务劳动等则多由妇女和年老的人及体力较弱者去做。

瑶族是一个热爱劳动的民族，大约在15岁左右即正式参加劳动，甚至到了70高龄的人，也还下地干活，上山打柴，有的甚至到钢铁基地参加炼钢，有的则投入秋收工作。

解放前，这里进行生产是以一家一户为单位的，并且往往是各在不同的田地，很少有集体干活的现象。但是，彼此间也有互相帮助的事实，主人要备办酒肉招待一番。

在瑶族人民中，虽然妇女与男子一样，担负着许多劳动的重任，共同负责家庭的生活费用，但在社会地位上却往往低于男子，如妇女不得上楼，不得同客人同桌吃饭，到墟场买卖必须征得男人的同意，不得随便与别人讲话，吃饭时要等男人吃过才能吃，男人喝酒到半夜妇女也得等着，但轮到自己吃饭时却不得点灯，不得参加祭社神，生育后一个月内不得烧香供祖先。

劳动效率方面，一般而论男人比妇女要高一些，在一年内，一个男劳动力可以担负两亩地的全部工作，收入可得粮食500斤左右，一个妇女劳动力，一年则只能担负一亩半地的全部工作，收入约400斤粮食。

在甘长乡，一年四季都有活干，即使是冬季，也还有翻土、烧山开荒、割草、包火灰做肥料等准备次年春耕的工作。不论是什么季节，只要有空闲时，都要从事一些副业生产，以解决油盐的开支。也有少数人到外面去做工的。

2. 生产工具

这里的瑶族人民所使用的劳动工具主要有犁、耙、锄、括子、镰刀、柴刀、斧头、手剪等，这些工具绝大部分都是从盈阳、江平、中和、福厚等邻近的地区买回来的。

犁：这是主要的生产工具，除了犁口是铁制外，其余全是木制。犁口较小，犁架短而较直，轻便易于操作，其形状与汉、僮地区相同。主要用于犁地翻土和打窑开行，一人一天可犁地两亩多。解放前，这一带地区是革命根据地，国民党反动派实行封锁政策，使这里的铁质农具异常缺乏，十多家共用一架犁，那时，犁比较大，质量较差。

耙：全是木耙，这里数量不多，制作也较粗糙。由于较小，轻便易于使用，适用于山地。一般用于碎土和平整土地，以便于下种。

锄：是一种用途较广的挖土、碎土的工具，锄口呈长方形。也是一种轻便的工具，便于携带，适合于山地使用，是锄地开荒的主要工具。

括子：括口比锄头宽大，既薄且轻，主要用于除草培土。

镰刀：镰刀有两种，一种刀口有锯齿，另一种刀口呈弯形，无锯齿。用途大致相同，用

于割草开荒，收割玉米棒和红薯藤。

柴刀：用于砍柴和砍山开荒。有大、小两种，过去使用的较小，质量差，现在所用的较大，质量较好。

斧头：斧头有两种，一种斧刃是直的，作砍柴、劈柴用；另一种的斧刃是横用，是木工的刨木工具，前者普遍使用，后者则很少有人使用。

手剪：这是极其轻巧的小工具，以一块小鐵片嵌在木片上，再以一条小木穿过木片作为木柄即可制成，主要用于剪割红薯藤，速度较慢。

此外，也还有将木棒的一端削尖作为在新开的荒地上种植玉米、黄豆和挖红薯的工具的现象。

3. 生产技术

耕作方法：甘长乡有犁耕、锄耕的方法，甚至刀耕火种的遗痕也还存在。耕地较大较平，能使用犁耕的地方则完全用犁耕的方法，这是当地一种最先进的耕作方法。至于山地，不能用犁耕的小块土地很多，这种土地从翻土、整土，直到把种子播下去都是使用锄耕的方法，这种地花费时间劳动力很多，一天只能种两、三斤种子。采用砍山烧山而种植的现象是很多的，这里是石山地区，石多土少，在土的下面就是石头，有不少地方用锄头挖反而不便，有的土地连锄头也用不上，同时，山区鸟兽为害大，种下的种子容易被其发现而挖吃掉。因此，瑶族人民使用削尖的木棒打洞放下种子，然后再用脚踩，盖上泥土，鸟兽不易发现，免于受害。种法是男人在前打洞，妇女在后放种子，随即用脚一踩就算完事。这种方法速度极慢，两人一天能播三斤种子，是一种原始的耕作方法。

移植在这里是很少的，1956年，这里种植红薯开始采用移植的方法。

播种的方法有点播和撒播两种，其中以点播居多，撒播较少，而且只限于种火麻时采用，其他的作物一律采用点播的方法。

休耕轮作比较普遍，不少山地种了数年后由于地力消失和水土流失的原因而实行丢荒，往往数年和十多年以后才能再种。至于平地，由于这里是石山地区，平地较少，无法实行休耕，必需年年种植玉米，否则，就会影响主粮的收入。为了最大限度地发挥土地的作用，这里也较多地实行间种的方法，在一块地里，往往种上两三种作物，如玉米地里间种红薯、黄豆，甚至在旱地的四周种一些豌豆和南瓜。套种的现象也有，但为数不多。

由于气候的限制，加之这里实行间种，因此也就没有种两熟的习惯，一般只种一熟，直到1956年才开始种两熟玉米。

选种是增加粮食产量的重要方法之一。瑶族人民很早就掌握和应用这种方法。选种的方法是：首先是块选，即是以作物长得最好的一块地作为选种的对象，收获时，将这块地的较大的玉米筒留作种子，等到下一次播种时，剥去外皮，并将筒的两端除去，只要中间的一段，脱粒后再选较大的米粒作为种子，这时，选种的工作才算最后完成。

这里也有浸种的习惯，种子选好后，先用水浸泡一天两夜，取出后待其发芽才拿去种植。其他的作物一般也有选种和浸种的习惯。

季节安排：瑶族人民在长期的生产劳动中，积累了丰富的劳动经验，对于一年的生产活动，都按农历计算，有着比较合理的安排。现将甘长乡瑶族人民的季节安排情况简述如下：

一月 搞肥下地，犁地，种早玉米和中玉米。

- 二月 种猫豆、皮豆、干豆、火麻、南瓜、向日葵和毛薯，继续种中玉米。
- 三月 种糯玉米、棉花，早、中玉米疏苗除草、培土，种芋头、芝麻。
- 四月 种蓝靛、红薯、棉花、高粱、鸭脚薯（麦楂），砍山地，修理水塘、水井，播水稻秧。
- 五月 种黄豆，第二次培玉米土，除玉米地草，收旱玉米，插秧。
- 六月 收中玉米、蓝靛，翻土，烧石灰，积肥料，种晚玉米。
- 七月 继续收中玉米，继续种晚玉米，红薯除草，间种红薯，种青菜、大蒜，收向日葵。
- 八月 晚玉米培土和除草，收肉豆、芝麻，种青菜、大蒜。
- 九月 收九月豆、高粱、稻谷、黄豆、南瓜。
- 十月 收晚玉米、火麻、豌豆、挖红薯。
- 十一月 收红萝卜、毛薯、芋头，种小麦，种三角麦。
- 十二月 翻地，积肥料，砍山烧山，砍柴。

肥料和水利：解放前，这里的肥料主要有农家肥（即猪、牛、羊粪等）和草木灰，大部分用于玉米地。当时，种植作物主要是放基肥，很少有追肥的现象，至于山地上的黄豆、红薯等作物则不施放肥料。肥料的浪费现象比较严重，如猪虽然有圈，但没有粪坑，肥料流失较大，同时，也没有厕所，人粪尿也未利用。

解放后，在党的领导下，结合积肥开展了爱国卫生运动，卫生面貌有了改变，肥料的种类和数量也不断增加。1952年，各户开始整修猪圈，挖了粪坑，人粪也开始应用到农业生产中。1957年，开始寻找岩泥作为肥料。1958年大跃进中，不断开展积肥运动，积肥数量超过往年很多，而且肥料的种类也较过去有很大的增加，如山泥、肥泥、绿肥、土化肥、细菌肥等等都已使用。用肥的次数也增加了，如1952年仅追肥一次，1958年则追肥两次；过去山地不使用肥料，现在也开始使用了。

这里没有河流，也无小溪，因此，在过去根本谈不上兴修水利，在炎热的夏天，七天无雨即成旱灾，一天大雨又成涝，到了冬天，雨水特别稀少，水井干涸，人畜饮水也感困难，来回挑一担水要走几十里路，需要大半天时间。

解放后，在党的领导下，在本乡各地开展了打井的工作。1956年以来，人民政府不断拨出了款项，派出技术人员，在当地群众的大力支持下，积极进行打井工作，到1968年为止，使当地的人畜饮水问题获得基本解决。

（三）自然灾害

本乡自然灾害很多，较为常见的有水灾、风灾、旱灾、虫灾、兽灾、鸟灾等，其中要算水灾较为严重。

从地势看，这里地势稍高，又没有河流，本是旱多水少，而这里有个特点：夏天涝灾，冬天干旱，水灾是较为严重的。各个峒场，四面环山，一旦大雨来临，山水齐下，山洪暴发，水无去路，就泛滥成灾，一浸就是数天，被淹没的玉米和其他作物，就会被淹死，秋收就落空。在1944年，韦的卜饿死，韦日成跑到江平给国民党拿到东兰去卖；在1948年，弄撞坛、弄显盆、弄水、弄选、弄哥卜、“弄洋、弄新、弄奴源、弄庚礼等地灾情较为严重，山水浸了十多天才退，当时韦日昌哭着说：种的玉米全被淹死了，全年没有吃了，怎么办好。”在1957年受水灾的也不少，旱玉米被淹没了23斤种的地，损失940斤，另有17亩被淹没，损